

我喜歡跟有人生經驗和年長的談天，內容有趣，充滿智慧，讓我對生命和神更有透徹的認識。往往他們的經驗也為我生命的明燈，讓我免走許多的冤枉路，或避免走錯路。

今天，不同於過去主日崇拜，我邀請大家運用想像力，一起參與我與一位屬靈長者，也是人類歷史上最偉大的佈道家約拿的一段對話。

我：約拿先生，你是我敬仰的對象，你人生經驗豐富，甚至經歷死裡復活。我們教會所有的小朋友都聽過你的故事。但我覺得更厲害的是，你居然只用三天傳講神的信息，就使上百萬人口的大城市，從國王到奴僕統統悔改信主。教會歷史中從來沒有一位可以做到如此地步。你好了不起，你使如何做到的，有訣竅嗎？可以教我嗎？我希望自己和主愛之家所有的弟兄姊妹服事都那麼有果效。

約拿：聽起來你讀過約拿書，但是你有讀過第四章嗎？

我：當然。整本約拿書我讀過幾次了。

約拿：你再讀一遍第四章好嗎？

我：好，讓我讀一次

1 這事約拿大大不悅，且甚發怒。

2 就禱告耶和華說，耶和華阿，我在本國的時候，豈不是這樣說麼。我知道你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所以我急速逃往他施去。

3 耶和華阿，現在求你取我的命吧。因為我死了比活著還好。

4 耶和華說，你這樣發怒合乎理麼。

5 於是約拿出城，坐在城的東邊，在那裡為自己搭了一座棚，坐在棚的蔭下，要看看那城究竟如何。

6 耶和華神安排一棵蓖麻，使其發生高過約拿，影兒遮蓋他的頭，救他脫離苦楚。約拿因這棵蓖麻大大喜樂。

7 次日黎明，神卻安排一條蟲子咬這蓖麻，以致枯槁。

8 日頭出來的時候，神安排炎熱的東風。日頭曝曬約拿的頭，使他發昏，他就為自己求死，說，我死了比活著還好。

9 神對約拿說，你因這棵蓖麻發怒合乎理麼。他說，我發怒以至於死都合乎理。

10 耶和華說，這蓖麻不是你栽種的，也不是你培養的。一夜發生，一夜乾死，你尚且愛惜。

11 何況這尼尼微大城，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並有許多牲畜。我豈能不愛惜呢。

哦，看起來約拿先生，原來你佈道完之後很不高興？我還以為你做了那麼成功的事工，應該心裡很興奮快樂。

約拿：我不但不高興還很憤怒。這整段心路歷程是一件丟臉羞愧的回憶，也是我心中的痛。這過程當時只有我和神知道，非常隱秘私人的。

我：既然丟臉，你為何還把這內容傳遞下來公諸於世。你若不分享這段，大家會覺得你是個偉大的佈道家。只要告訴大家，你起先悖逆、後來回轉順命傳道、結果上百萬人信主，那不是很好，也就夠了嗎？

約拿：寫下這段是為這你和教會眾多弟兄姊妹的好處。這段與神的對話我認為比前面三章都來得重要。你要好好的思考。

我：哦，為我們的好處？先說說你為何生氣呢？

約拿：我自認我是以色列的先知。是為神來指引、拯救以色列人的。我是先知的身份高貴，我應該是專對君王說話的。沒想到神要我卻要我對外表文明但文化兇殘的亞述國裡的尼尼微傳話。你要知道，尼尼微人每次攻陷打敗一個國家，便習慣把當地人五馬分屍，以表示威信。我不服，我生氣。我氣神為何不叫我向所愛、所一起成長的以色列民，我自己的同胞，祂自己的子民傳講同樣的信息，使當時信仰敗壞的以色列國有所改變。我氣神為何貶低我叫我不但要跟外邦尼尼微人說話，還是跟一般老百姓說話。我也受不了神會赦免惡人的可能性，如果連尼尼微城都會被赦免，那世界就沒有公義了。

我：你的反應挺合理的。

約拿：不，一點都不合理。第一，我看重我的頭銜、身份過於我事奉的對象，也就是人的生命。George 你是否覺得你自己多上了一點學，有了某些職位或有在教會事奉就自以為了不起了？看事工比人重要？你要小心，耶穌乃是要我們做人的僕人，不是事工的僕人。第二，我認定尼尼微非我族類，是我不習慣的人、語言、文化、他們虛有外表文明實際內心低落，是惡人。理應滅亡。George 你是否有地域種族觀念限制你對神的服事？

我：以前我認為從台灣來的才是自己人，後來認為在教會裡的就是自己人。敵對教會信仰的都是外人。

約拿：還不夠，不要忘記任何講不同語言、有不同膚色的人，我們都來自同樣的父母。我們的父母都是亞當、夏娃，我們都是一家人。就算敵對你信仰的，我發現神都心疼他們的靈魂。切記。

我：所以你當時因為他們是外邦人，心裡不舒服，對嗎？

約拿：不但如此，也是因為我自己認為我講出的話沒有成就。我覺得神讓我失去先知的威信。對我來說三日所傳的信息成就，能使該毀的城全然毀滅，那才是得勝，因為我做的宣告是，『再等四十日，尼尼微必傾覆了。』這比四十天之後外表沒有

任何改變來得刺激，有果效。我在乎的是我自己在別人面前的威信，眼前的變化。**George** 你是否喜歡眼見的果效，跟自己講話的威信呢？要知道神不是看外貌而是看內心。神的兒女不能憑我們自己所定的外在指標，來作為事工成功的標準。以天國的眼光來說，真正的得勝，是人心得救，悔改歸向神。而這種成果和真實改變不一定明顯，你也不一定看得到，你服事而得救的人也不一定到你的教會，甚至根本不在本地。你渴慕的應該是這種得勝，這種果效。神也要挑戰我們就算我們必須服事的人與我們不同，或都不到我們教會，我們依然願意忠心服事。

我：可是你不是自己說『神是有憐憫的神，不輕易發怒』？所以你早猜到尼尼微有可能會被拯救嗎？你是很知道神，不是嗎？

約拿：知道神，跟認識神是兩回事兒。是的，我知道神是有憐憫的神，我自認為我很有神學知識，但我那時還不是真正的認識神。這也是我原來不願意去尼尼微的原因。但是後來被潛水艇逼著去了，也想到神是公義的神，神也許會施行公義審判。沒想到神已經製造好環境讓尼尼微人有可能悔改，他們居然也真的悔改。並且神最後還饒恕他們，拯救他們。

我：所以任何人去傳都可以有同樣果效，因為神已經預備好環境讓他們悔改？

約拿：我不知道，我再也不敢用神學理論去限制、預測神的作為，神是獨行奇事的神，如果用我們有限的神學知識搞懂祂，祂就不是神了。尼尼微人全城悔改，也許是因為我對他們而言是外邦人，又是魚肚子裡吐出來的人，因此他們就把我的信息認真看待。也許其他人去傳他們一樣會悔改，但我卻深知，神若不叫我去，我就不知道我自己有罪。

我：你有罪？什麼罪？

約拿：神藉著這過程讓我看到我自己想讓他們死光光的意念，實際上與他們沒有兩樣，一樣惡。我看重的不是人的生命，而是我所謂事工的果效。如果我不經歷這次服事我就不認識自己。這件事真正被拯救的是我。**George** 你不要以為是因為你的服事今天有人得救。神乃是要藉著我們的服事使我們認識自己呀。經常我們在服事中真正被拯救的是自己。

我：因此保羅服事到後來他說他是罪人中的罪魁，是這個道理嗎？

約拿：是的，越服事越能明了體驗。也越能感謝神的救恩。我們一定要服事，不斷從服事中學學習，不能停止。你一定要鼓勵所有信主的弟兄姊妹不斷服事。

我：既然神饒恕了尼尼微城，事情也成定局，告一個段落，你為什麼不就離開尼尼微回以色列呢？

約拿：因著我的自義，我要看尼尼微會不會故態復萌，然後神再施行審判。與其花時間繼續服事神給我下一個事奉，我要抗議、罷工，我要開始從旁批判。我要看神是否照著我的意思做，我有一股強烈審判別人和指導神下棋的慾望。於是我在尼尼微城外蓋了一座棚，做為我的審判寶座，沒想到神卻在此又給我幾堂課。

我：神給你什麼課呢？

約拿：在那炎熱的地帶，若沒有遮陽，呆在一個地方是幾分鐘都會熱得受不了，於是我蓋了一座棚遮陽。很奇妙的是就在那時突然有一個像雜草的植物長得出奇的高有快。它的葉子又大又多，不但上面遮陽，旁邊也擋住斜陽，在那植物底下，熱風吹過來都成為涼風了，太棒了。不但我可以呆幾個小時，我覺得讓我呆好幾天都可以。我感到我可以舒舒服服的呆在這看好戲，我要等著看他們遭殃。那時我挺感謝神在那麼小事上都關心照顧我。我挺感恩的。

我：你差點想長久在那定居申請綠卡了！

約拿：不是開玩笑，真的是那麼舒服。但沒想到神第二天居然指派一條微不足道的小蟲，把它咬死。比人還大的植物居然一下子枯萎，完全失去遮陽作用。就在這時炎熱的東方刮起，我熱得受不了。

我：你不是蓋了棚嗎？

約拿：當蓖麻死去時，我才發現自己蓋的小棚是多麼無用、可笑。我才發現神賜的小小的蓖麻居然才是我的大祝福。當神把蓖麻一拿走，我熱死了，開始惱火神，跟他抱怨說，讓我死算了。

我：有那麼嚴重。

約拿：當我們人用我們情感，感覺主導我們人生，去看我們的環境時，就是那麼可笑。我會把自己扮演成受害者、看每件小事都與自己過不去。開始數算自己可憐的事。要死不活。你難道不是如此？

我：約拿，你很認識我。我經常如此。

約拿：神突然讓我看到，我可以為暫時個人的不舒適抱怨神，甚至以死相逼。對我來說尼尼微城大人甚至十二萬無辜小孩的永生比不上蓖麻帶來的好處。我不顧神對他們的憐憫。我是何等的無知、無情。我想的是我個人的神學、尊嚴、習慣、權威、舒適，卻忘記生命的可貴，神對人的愛。

我：神用一條蟲就可以教導你功課。

約拿：神無所不在，無所不能。祂可以用一條蟲教導我生命的功課，祂當然也可以用一條蟲讓尼尼微城人知道他們罪，但祂卻選擇了我。今天不是我服事了神，而是神高抬了我，讓我參與祂的計劃。祂渴望祂的兒女一起與祂同工。

我：能夠服事與神同工，原來是一種恩典。

約拿：George 你有蓖麻嗎？

我：什麼意思，我們家後院有很多雜草，有些長很高很大，令我頭疼。

約拿：不，我說的是神在各方面的恩典。你的頭腦、健康、學業、生意、工作、車子、房子、妻子、孩子。

我：不，這有些是我天生的，大部份是靠我努力賺來的。

約拿：是嗎？你想想真的是嗎？你的努力就像我蓋的棚子，可笑又無用。你可知你有一切，從屋頂到地下室、車頭到車尾、一切的穿著、一切的食物、呼吸、一切的收入、一切的機會、一切關係、一切名譽、所有的玩樂都是恩典。你把神給你的蓖麻當作是生命的全部，死扒著不放。不停的計算、積囤，把時間心思都花在這些上面。當你把這些看超與生命、當你把這些看超過你對人的愛時，當你把這些短暫的事物看過於永恆時。當你把恩典看過於賜恩典的主。你想神要如何喚醒你？

我：該不會給我一條蟲吧？

約拿：希望不會。不過會的話，一條蟲都不用，一條寄生蟲就讓你受不了。你可知神並沒有碰我的棚子，祂拿的是蓖麻。原來就是祂給的恩典，祂只是把祂給我一日的恩典拿走而已。

我：哎呀，這些東西我一樣都捨不得。神千萬不能碰。好吧，我開始為這些東西感恩可以嗎？

約拿：George 你搞錯了。神是樂意賜福施憐憫的。祂希望我們快樂滿足，但是在正確有永恆價值的事上滿足。祂希望藉著我們一同與祂同工，享受人得救的喜樂。祂不但要得到那些失喪的靈魂，更要得到我的心，塑造你我，讓我們在靈裡成長。只要我們學習順服、愛神所愛的，讓我們知道我們的習慣、舒適都是暫時的，跟人永恆的生命比起來都是微不足道的。當看到眾人生命改變找到永生時，是多麼有價值，有意義的事呢？蓖麻隨時隨地祂都可以給、也會給，大魚也會奇蹟似的出現。但是我們心硬，為著我們的好處，祂也許會拿走一日的蓖麻喚醒我們。祂不是用拿走好處來威脅我們，而是提醒我們祂不放棄我們。神真是愛我，我一再悖逆，一再無知，但神沒有離我遠去，反而用風暴、魚、蓖麻、蟲、東風，各樣的事提醒、建造我，給我機會。縱使如此，但我還是勸弟兄姊妹不要枉費神的安排、不要一而再再二三試驗神的耐心。被魚吞吃、沒有蓖麻的日子不好受。

我：約拿先生，當你學到這功課以後，你做了什麼？這故事好像沒有完？

約拿：你覺得呢？

我：我猜你再一次回到尼尼微城，一個原來你不習慣的環境、繼續把神介紹給那些悔改信主的人，造就他們、讓他們更認識生命的主。你不再專注自己的喜好、習慣、錯把恩典當一切，而是看重人的需要和神的心了。是這樣嗎？

約拿：換作是你，你難道不會嗎？